

國立馬公高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二社會班群學生數學轉修申請表

申請序號：		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	
班級	座號	學號	姓名
高二數學 轉修申請 (社會班群)	原選修(114 學年第 1 學期) ☐ 數學 A ☐ 數學 B	欲轉修至(114 學年第 2 學期) ☐ 數學 A ☐ 數學 B	
申請原因			
導師意見			
	導師簽章：_____		
輔導室意見			
	輔導教師簽章：_____		
課諮老師意見			
	※數學轉修後，上下學期成績不能平均，不得採行學年學分制。 ※注意學測參採科目		
	課諮教師簽章：_____		
家長意見			
	※清楚申請轉修因素，並同意申請轉修，		
	家長簽章：_____		
收件日期	教學組	註冊組	教務主任

※請於 12/8(一)中午 12:00 前繳交至教學組(導師、輔導室、課諮師、家長簽章都要有)

※粗框處不用填寫，請務必於時限前繳交，逾期不受理轉修申請。